

# 军训回忆

滕天兵（无71）



滕天兵，清华电子系学士（1992），现美国Pixelworks Inc.市场总监

一转眼毕业二十年了。这两天忽然想起了军训的日子。我们87级是一入学就被拉到宣化以南深山里的火炮训练营，经历了一个多月的军训洗礼。那土里泥里的卧倒匍匐，看电影前的拉歌对歌，一整天急行军后的吃的胀肚的包子，学生兵和军队篮球队的大战，紧跟着在队列后面一窜一蹦的小土豆儿，各种小事都会在不经意的时候冒出来，让我回味半天。

从在校园里发军装那天说起吧。记得同学们都是青春年少，现在想起来土土的军装，当时穿上都是个个英姿飒爽。初秋晚饭后的黄昏，十食堂到三教的马路上就络绎不绝有不少87的入校新生穿着军装，打着板儿带，挎着军挎去

上晚自习的。

从北京坐火车穿过华北平原到张家口以南的宣化。记得当时有同学危言耸听：苏联如果进攻北京，会在冬天大河冰冻时以装甲部队突袭，张家口是唯一的障碍。当时是夏末，记得一路是绵绵的山丘，山上都是枯草。天上的云遮住太阳，在枯黄的山丘上投下大块的黑影，宛如野火烧山后的残灰。从火车站到军营是大卡车。一群新兵蛋子挤在一起，车上狂风乱卷，车下黄尘滚滚。当时就觉得我们是慷慨奔赴战场，有一种“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的壮志情怀。

其实过来人都知道，新兵训练是非常严格艰苦的。目的是把一个个的凡人训练成为刀枪火海义不容辞的钢铁战士。当时的我是完全不懂，吃足苦头，过了很多年后才明白过味儿来。我们的营地在群山环绕的火石窑，没有取暖，日常用水源于需每天挑水充满的大水缸。我们这批人实际比大部队晚到了一周多。好的是不用背什么劳什子“内务条例”，糟的是被训练长官当成偷奸耍滑，开始的每天都接受特训，还格外严格。幸运的是我那组里有一位奇人阿扬横空出世。每天一早开始三个班长围着她一个人。一个人负责控制她的胳膊，另外两人一人管一条腿。可惜越忙越乱，后来干脆变成顺拐。其他同学都是看得目瞪口呆，肚里个个狂笑，面上却不敢显露。

晚上会轮班站岗，两人一哨，两个小时一班。记得一晚月朗星稀，姚向东和我披着羊皮大衣缩在一个风最小的门洞里。这老兄正大谈时空穿越的物理依据，突然听得屋里一声怒喝。原来我们坐在了连长的窗下，害得他一夜未眠。还有一次我和史富强站班，闲的无事，互相讲恐怖故事。正讲着，突然听到“踏，踏，踏”的脚步声，当时吓得

汗毛倒竖。俩人壮着胆趁黑向声音摸过去，寻到了一处断墙所在。只听那边嘻嘻哈哈，显然有人在刨什么。当时史富强低喝一声，跳过去，打开手电一照，原来是连队养的大猪。那猪圈依山坡而建，到了晚上猪可能饿了就上坡出圈，把我俩吓得不轻，以为是阶级敌人搞破坏。

周末休假，有事我们会去爬山。北方的山干的，长了些酸枣。到处是一个一个挨得很近的山丘，中间是干干的山沟。时至初秋，天高云淡，金风送爽。我在心里幻想了自己是金庸小说里的大侠，从一个山顶飞到另一个，其乐无穷。记得有一次周日集体进城。我们也不知走了多久的山路，然后搭长途汽车，来到了古城宣化。可惜当时讯息不通，交通不便。古长城啦，古建筑啦大概没见到，糊里糊涂去了个动物园。当时看到什么动物现在全然记不住了，就记得里面有个表演团，圈了块地，搭起帐篷展览美女蛇。出了动物园被带到宣化洗澡堂。那池子里的水黑不出溜儿的，还倍儿烫。我站在外面，用脸盆在水龙头那儿接水浇浴。因为一月未洗，这么来一下当真是舒畅之际。出来逛逛商场，记得里面的女售货员都是晒得皱皱的，涂了很艳的口红，不知为什么心里想起西游记来了。

一个多月的训练后，我们这些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的孩子通过了军训的洗礼，一下成长了起来。从江苏靖江来的“小和尚”，刚到学校时还不会洗衣服。到后来自己洗衣服、缝被子，每天床铺收拾得干干净净，被子叠得象刀切的豆腐块儿。EQ很低的我也从一个混懵不懂的中学生似懂非懂地成熟起来。在军营里建立起的友谊，在同窗情谊上又加了一码。最近看记录美国二战空降兵部队的电视剧“Band of brothers”兄弟连，不由深深地想念起来那些各自天涯的战友、学友的音容笑貌来了。

# 流光碎影 ——记忆中的李劲和清华岁月

鲁凡（无72）



我们班。大家自然佩服，但也并不太惊诧。清华园毕竟藏龙卧虎，光是本班就有四位保送生。

八七年十月的一个下午，一群身着黄军装的学生娃，带着口外的尘土，在北京站下了车，随即被装进十几辆大巴，风驰电掣地拉回了清华园。一个月前刚刚认了个门的校园还显得陌生，大家进了二号楼，过道里黑漆漆的，各自摸进自己的寝室。一开门，迎面立着一条黑大汉，面目不清，又像是刚睡醒的样子，有点迷糊。打了个招呼，说是叫李劲。还好，不是李逵，真吓了人一跳。撂下包袱后大家洗澡、吃饭、睡觉。一宿无话。

天亮了才发现黑大汉其实白白净净的，一点也不黑。大眼睛、长而弯的睫毛，眉眼有些秀气，可是大头圆脸，倒像是个佛爷。慢慢的知道了这李劲是首届全国中学生计算机程序设计竞赛的第一名，学业一贯优异，数、理竞赛也屡次夺魁，经过系里刘润生老师的努力，被清华破格免试录取，高一后直接进了

后叫的多些，同班同学里没听谁用过，都是直接叫大名。

李劲声音洪亮，说话条理清楚，中气足，笑起来嗬嗬的，更像个佛爷了。一口标准的普通话，不卷舌头，比北京同学还要标准。碰到老乡自然是上海话，有意思的是叽里咕噜中突然冒出个普通话的“C 加加”或是“随机过程”，让人一愣，才知道原来他们在聊功课。父亲来时他们一起去食堂打饭，回来坐在桌旁边吃边说，也是上海话，轻声细语的，像是朋友。我唯一能听出他的口音的是科幻小说这个词。不知为什么，他总是念“科万小说”，可能是吴语里的王黄不分，可是其他时候又都分得很清楚。

科幻是他的业余最爱。我还停留在初中时爱看的《飞向人马座》的水平的时候，李劲早已读了许多英美大家的著作。阿西莫夫不用说了，Arthur C. Clarke 也是他喜爱的作者。在他的推荐下我读了Clarke《与拉玛会合》的中译本，确是耳目一新。多年后看《2001太空漫游》改编的电影，突然想，李劲一定早就读过原著了。对浩瀚宇宙的好奇、敬畏、思索，一定还伴随着他，影响着他吧。有一回大家卧谈，说起《红楼梦》，李劲说他是五年级时读完的。我心里又叫声惭愧，想自己五年级时还在《西游记》里翻跟头呢。初二时觉得自己够大了，试读红楼，勉强读到二十回，实在索然无味。唯一印象深的只有太虚幻境和贾瑞之死了。

其实对于文学经典，李劲的态度有些像马克吐温说的：所谓经典就是那些我们都希望自己读过而不愿意去碰的东西。任你来头再大的名作，任你在历史上有什么样的地位，只要读来无味，他立刻放下。（也许只有科幻是例外？）这种老实不客气的态度我很晚才学会，附庸风雅的倾向偶尔还会冒头。大一时

受时风影响，我跑到图书馆捧来三联出的《存在与虚无》中译本。砖头一样沉的书，新新的带着油墨味，大概还没人碰过。翻了头三页，完全不知所云，倒是觉得了自己的可笑，赶紧还了事。这样的傻事李劲是绝不会做的。课外书对他来说就是一种休息、调剂。为了提高自己的修养去啃什么名著？免谈！所以同室几年他手里的闲书也多是大家都看的武侠一类，我借来的《战争风云》、《战争与回忆》等畅销书，他也喜欢，读得极快。

对音乐、艺术，他的态度也是一样。好听就好，好看就好，其他都无所谓。大一时被我拉着和张斌一起选修了“中外音乐名作”。其实同时还有一门“音乐欣赏基础”，更适合我们的程度。可我为那课程的名字所惑，好高骛远，选了前者，还拉了两个垫背的。教课的是位三十来岁有风韵的女老师，据说原来是拉大提琴的。上课时有时放录音，有时自己在钢琴上弹一段，给大家讲解作品。期末考试放音乐片段若干，然后要求大家写所感所想，听出了什么等等。本人云山雾罩地瞎侃了一通，居然混了个90分，心想这考的到底是音乐鉴赏呢还是胡吹冒料的功夫？莫扎特、巴赫再世也不一定能考及格，何况还有中国的“高山”、“流水”，他们未必懂。可以想象这样的课程和考法同李劲的理性大脑不太兼容，估计有些郁闷，我直后悔是不是拉他上了贼船。他倒是很认真，一堂课没拉过。

### 三

由于学业上超格的出类拔萃，李劲很早就背上了他自己也未必想要的名声。当选首届“清华十杰”之后，更是全校闻名。外班、其他年级、甚至读研究生时外校来的同学，总有人好奇地问：李劲到底是怎么样的？或者：他到底有多牛？我常常觉得很难回答。学习

成绩摆在那里，超人一等。特别之处是动手能力也很强，至少软件上是，计算机的水平远远高于当时同学们的普遍水准。然而同室三年，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是他的认真与诚恳，和这背后的理智和纯善。此外，做事的专心和恒心实非常人可比，有时表现出来的是我行我素，不理会流行的风气和别人的看法。真的是外头天都要塌下来了，他还是该上自习上自习，该去实验室去实验室。若非如此，也不可能早早地就走上了研究的路，而且走得那么远，做得那么深而且广。

系里和学校在当年有限的资源、环境下也尽力为他创造了条件，从跳级、跨系选课，到为他指派导师，早早进教研室开始科研，一路大开绿灯。印象中除了跟六字班一起上那人人生畏的随机过程外，他还修过数学系的实分析和计算机系的三大件（数据结构、操作系统、编译原理），门门优异。高年级的女生气得说，这个李劲，真是不给人活路了，连政治都考九十多分。其实对他而言，哪门功课都是一样对待的。要说有哪一科不那么突出，大概就是外语了。入学时学校搞了个英语摸底考试，把大家分成了一、二和二A（后来转为三）三级。李劲分在人数最多的二级。可是几年勤勤恳恳，日积月累，到了大三考六级的时候，他得到了很难得的优秀成绩。而我这个一向被认为外语不错的，只得了个良好，沮丧之余对他更是敬佩。持之以恒的大力量，由此可见。

李劲自然是用功的，但远不到头悬梁、锥刺骨的程度。也没有废寝忘食，而是该吃吃，该睡睡，躺倒后有时呼噜打的震天响。在开始深入做研究之前，我不记得他熬过夜。那时候也没有这个条件，系馆夜里要关门，宿舍里哪里又会有电脑和网络？午觉也是雷打不动，唯一例外的是有一阵子闹电脑病毒，李

劲大感兴趣，不知从哪里搞来“小球病毒”的样本，打出来厚厚一摞汇编语言的源代码，一个人中午坐在床上，老僧入定一般要琢磨个究竟。有一天终于全部想通，长吁一口气，心满意足的样子，好像侠客经过一番生死搏斗，手刃敌手于脚下。教研室和图像中心的老师们谁不喜欢这个爱动脑、肯钻研的学生呢？唯一的抱怨是：李劲太废纸。

今天的学子们恐怕很难想像那个五寸软盘，九针行打，一台PC-AT（80286）花掉教研室四万块人民币的年代了。电脑上跑的那些东西，现在看是那么原始、蠢笨。可是置身其中，谁又能说那不是一个发展迅速、激动人心的年代？一转眼李劲在这行里已经二十个春秋了。科研中的酸甜苦辣，一定也是冷暖自知吧。偶然读到十多年前他接受国内杂志的采访，谈及清华学习、研究的得与失，极为坦白而恳切。我知道能那样讲很不容易，心里的敬意又重了几分，想，还是那个李劲。早年的每一步，不管今天看来如何微不足道，他一定都还清楚地记得。大三时作为本科毕业论文，李劲做的是VAX小型机上的终端仿真程序（terminal emulator），仿的应该是VT100。一年后作为硕士毕业论文，他做的是微软Xenix 操作系统上X Window System 基本框架的移植。之后进博士班，开始图像、视频编码方面的研究。九四年夏获博士学位，离开清华，远航了。

### 四

其实除了谈起学术来很认真，有时有点过于一本正经之外，李劲真是个极随和的人，有谦谦君子风。待人说话都很温和，极少有骂人的话，轻轻的“他妈的”就算到头了。他的谦逊纯出于自然，而不是一种姿态。我听他不止一次讲过中学时学校测智商，他并不是班里最高的。那一脸认

真的样子好像还在我眼前。人很善，心地单纯。有一阵子我头顶上闹了严重的脂溢性皮炎，剪掉一小撮头发后露出的头皮像是瘌痢，需要每天几次上药。我自己是看不见，虽说不是传染病，估计也够恶心人的。可他毫不介意，和另两个室友每天轮流，用手指头把药膏匀匀地帮我抹上，直到我彻底好了。那细致劲儿比校医院的护士们强多了。对文体活动他不甚热心，但是班上元旦晚会各寝室表演节目，他也和我们几个一起放开歌喉，毫不拘谨。到底是从小就经历过大阵势的，大方。对于他认为不重要的事，也很有种无可无不可的态度，很容易顺着大家。在我的拉扯下也干过五点多爬起来冲到文科楼报名选修电影课的事。经过两个多小时的假排队和混乱之后，二人终于无心恋战，一起落荒逃回。记忆中只有90年校园里抢报托福时的疯狂程度有甚于此。

李劲对师长极为恭敬，东主楼的楼梯上常能见到他停下来向系里的老师四十五度鞠躬问好。那个模样，配上油渍麻花的牛仔服和大书包，实在有点滑稽。那时同学们的生活条件也真是简陋，好几个同学穿着军训时发的单衣过的冬。李劲这样大都市来的，头一学期好像也就是那件牛仔服来回穿，也不知道洗过没有，时间长了前襟油光可鉴。期末考试高数是最后一门，外地的同学们头一次尝到了归心似箭的滋味，早早打好行李，准备第二天一早考完后直接出南门上火车站。李劲也不例外，怕大家早晨睡过了，自告奋勇在他的高级计算器上设了双保险的闹钟，结果一寝室的人集体失眠。好在都是十八九的人，精力无穷，也无所谓。寒假后归来，他带回了一个圆咕隆冬的东西，好像是个缩小了的宇航员坐的返回舱。再一看还带个把儿，原来是个手摇洗衣机。于是

有时就能见到他一个人坐在宿舍里慢慢摇着手柄，像是在纺线，还一边听着英语。大家看着新鲜也可乐，他倒是满不在乎。后来那东西渐渐跑到了床底下，不久后搬宿舍，不知所终了。

年复一年，东主楼的楼梯上还是能见到李劲向老师敬礼的身影。相貌没变化，衣裳是越来越整洁了，不知道他自己怎么打理的。再一晃已是96年，在奥兰多开会时碰到他，已俨然是青年学者的风度，手插裤袋，从容演讲，多了成熟与练达。会后我打算去附近的迪士尼世界玩，李劲给了我厚厚一摞纸，字极小，原来是他从网上搜罗并整理打印的关于迪士尼的资料，相当于现在说的“一日游全攻略”，又说他是第二次来，用不着了。我谢了他，心想这真是把玩儿也当研究做了，终于也没能鼓起勇气来读那像系统操作手册一样的东西。

从上学时起李劲就不差钱，因为一直都是拿头等的奖学金。一学期几百块钱足以使他成为同学中的富翁了。钱上头把细但不小气。室友们也敬他，好像没有过敲他请吃饭的事，总是大家凑份子一起热闹。虽然一向严谨，又是个君子，他倒也不是个道学先生，“还可以做朋友”。宿舍里卧谈会偶而少不宜一下，他也跟着大家一起，嘻嘻地笑，还是佛爷一样的好心肠。一次不知他动了哪根筋，悄悄地用学英语用的录音机录下了大家的海阔天空和胡言乱语，事后放给大家听，嘿嘿地乐，像个恶作剧成功了的孩子，结果遭到了全宿舍一致的严厉谴责。大一时四教还没有修好，他常去一教自习，图个人少清净。一天回来后神神秘秘像是发现了新大陆，原来是当时冠绝清华的一教厕所文学，图文并茂，李劲大概是被震着了。不知道后来有没有好事者前往朝拜，反正不久之后，校工就把所有的板壁都用看的

红漆厚厚地刷了一遍。

### 五

少年时光真是白驹过隙一般，如今的李劲已是两个孩子的父亲了。电话里的他还是老样子，不疾不徐，说起事来有条不紊，声音清朗如少年时。世事沉浮变幻，同学们天各一方，难得一聚。虽说技术发达，天涯若比邻，毕竟还是隔了些什么。那些共渡的青春岁月，将永远是回忆了。

二十多年前北京的冬天，太阳懒洋洋的，空气里微微有种烧柴禾的气味，让人舒服。夜里猎户星座斜挂南天，清华园温柔而静谧。没有手机和互联网，校园里也少有变速的自行车，很多人还戴着那种大镜框似的眼镜，男生的头发或长而蓬乱，或粘得打绺。那时的我们多少有点傻气和单纯——是的，那时候我们还把 marijuana 念成“玛丽抓娜”，把那个打出“You're stoned!”字样的computer virus 叫做“石头病毒”呢。多少次在海宁王静安先生纪念碑前匆匆来去，又有谁知道驻足稍稍瞻仰，吟诵那沉郁激越的碑铭？

年华似水，转眼大家人到中年，都有几分自信和自豪，也或有少许尴尬。肩负的责任，扮演的角色，都有点沉重。李劲是有大定力的人，不论身在何时何地，自会奋力前行。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庶几近乎！在他稍事休息的时候，也许会有往事旧影在眼前浮现片刻？我知道他不是流连回忆的人，可有时会想，寝室的那扇门打开，第一面见到我们这几个灰头土脸的家伙时，李劲心里究竟留下了什么样的印象？我又想，记忆中这些珍贵而薄脆的碎片，经得起这么来回翻检么？也许还是应该将她们收拾起来，妥妥安放在心里的某个角落。“或者，他日仰看流云时，会在我的眼前一闪烁罢。”